

#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4 年 1 月 2 日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 1 号楼 13 层 1316-1326

首席合伙人：张先云

2025 年末，中证天通拥有 67 名合伙人，377 名注册会计师，其中签署过证券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07 名。

2025 年度收入总额（经审计）：53,813.21 万元

2025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3,771.58 万元

2025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8,197.10 万元

2025 年末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3 家

2025 年末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1 家

#### （二）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全票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审计委员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中证天通事务所进行了充分了解，并核查了中证天通事务所的有关执业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后，一致认为中证天通事务所具有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

同时在此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进行了全面的了解和审查，同意聘请中证天通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鉴于公司前任审计机构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其被禁止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有序开展，综合考虑公司业务情况和基于审慎原则，同意公司聘请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证天通事务所”或“中证天通”）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 二、质量管理水平

### （一）意见分歧的解决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有意见分歧解决机制，项目组在执业过程中如出现争议事项，由项目组负责发起，涉及重大会计处理方面的分歧通过技术标准部提交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涉及重要审计程序或审计证据方面的分歧通过质量管理部提交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中证天通明确要求，存在未决争议的项目不得进入报告签发流程。项目合伙人和质量复核人员，对意见分歧事项处理提供适当咨询以及对分歧事项处理结果进行复核。项目组需对争议事项的论证过程、处理依据及最终结论整理形成书面记录，并纳入审计工作底稿。

近一年审计过程中，中证天通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 （二）项目质量复核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在 2025 年度审计业务中实施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项目质量复核程序覆盖审计流程的关键节点，质量复核人员由未参与项目执行且不承担签字职责的合伙人或同职级专家担任，确保复核主体的独立性与专业权威性。复核程序实施差异化管控，根据项目风险等级动态调整审查深度，重点涵盖审计策略制定、证据收集验证及报告结论形成等核心环节。

### （三）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依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在风险评估程序、治理与领导层、职业道德要求、客户关系及具体业务的接受与保持、业务执行、资源分配、信息与沟通、监控与整改程序等八大核心要素上，均建立了全面且细致的内部管理制度与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共同构成了中证天通完整而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基于这一坚实的质量管理体系，中证天通在近一年的审计实践中，未发现任何质量管理上的缺陷。

综上，近一年审计过程中，中证天通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 三、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说明

#### （一）工作方案

2025 年度审计过程中，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成本核算、存货减值、金融工具、合并报表、关联方交易等。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全面配合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满足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就预审、终审等阶段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根据计划安排按时完成各项工作。

#### （二）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项目核心成员由拥有丰富的上市公司服务经验的人员担任，核心团队成員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资质。事务所投入足够的资源，专业配置合理，人数、执业水平和经验等满足项目要求，以确保项目组各级员工均具有必要的素质、专业胜任能力和充足时间支持业务的执行。

#### （三）报告情况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5 年年报工作安排，中证天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内控报告进行了审计。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中证天通及相关审计人员就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

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方面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并达成一致意见。中证天通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中证天通作为公司 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在公司 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选聘工作中，审计委员会对此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进行了全面的了解和审查。同时，对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全面而深入的评估，我们详细查阅了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的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并对其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以及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了严格核查。经过综合考量，审计委员会认为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均表现出色，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因此，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议聘请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股东会审议。2026 年 1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正式聘请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二）在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中，审计委员会通过现场结合线上的方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进行充分的沟通与讨论。2026 年 1 月初，审计委员会主任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进行了 2025 年度审计工作沟通，就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审计人员和时间安排、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关键审计事项、审计重要风险等内容进行了详细汇报。2026 年 1 月下旬，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审计内容相关调整事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审计报告的出具情况等的汇报，并对审计发现问题提出建议。2026 年 4 月，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召开了 2025

年度报告审计现场专题会议，就审计报告的出具进行充分沟通。2026年4月，召开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对公司2025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相关报告等议案进行审议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在2025年度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审计以及关联交易、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监督、内控鉴证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 五、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通过建立“准入审查-过程管控-成果验收”全周期监督机制，切实履行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督导职责，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针对收入确认、资产减值等高风险领域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中证天通具备承担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经验和能力，审计人员配置合理、执业能力胜任，在信息安全保密管理、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4月15日